

股票代码：002232

股票简称：启明信息

编号：2010-019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QIM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潭旅游经济开发区福祉大路 1016 号）

2010 年度配股股份变动 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DRAGON SECURITIES CO., LTD.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配股说明书公告日期：2010 年 3 月 9 日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启明信息”）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本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发行人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发行人的任何保证。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发行人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

二、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22号文件核准。

三、股票上市的核准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发行人本次配股共计 37,580,325 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起上市。

四、本次股票的上市相关信息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0 年 3 月 29 日

3、股票简称：启明信息

4、股票代码：002232

5、本次配股发行前总股本：254,240,000 股

6、本次配股新增上市股份：37,580,325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东增加 15,738,076 股，高管锁定股东增加 2,483,250 股，公司其他有限售条件股东增加 19,358,999 股。

7、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291,820,325 股

8、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9、上市保荐人：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发行人中文名称：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人英文名称：QiM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3、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经济开发区福祉大路 1016 号

4、法定代表人：徐建一

5、股票简称：启明信息

6、股票代码：002232

7、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及汽车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批发、零售；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系统集成工程、网络综合布线工程、电气安装（凭资质证书经营）；技防设施设计、施工、维修、进出口贸易（需专项审批除外）、设备租赁；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经销。

主营业务：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管理软件业务、汽车电子业务、系统集成业务和数据中心业务。

所属行业：信息技术行业

邮政编码：130011

电话：（0431）85904930

传真：（0431）85904930

互联网网址：<http://www.qm.cn>

电子信箱：qiming@qm.cn

董事会秘书：吴铁山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本次发行前持股数（股）	本次发行后持股数（股）
徐建一	董事长	2008.02.13	2010.05.09	0	0
尚兴中	董事	2007.05.09	2010.05.09	0	0
郜德吉	董事	2008.02.13	2010.05.09	0	0
刘松平	董事	2007.05.09	2010.05.09	0	0
赵成才	董事	2007.05.09	2010.05.09	0	0
吴建会	董事、总经理	2007.05.09	2010.05.09	2,520,000	2,898,000
刘大有	独立董事	2007.05.09	2010.05.09	0	0
张屹山	独立董事	2007.05.09	2010.05.09	0	0
安亚人	独立董事	2007.05.09	2010.05.09	0	0
李光	监事主席	2007.05.09	2010.05.09	0	0
任明	监事	2007.05.09	2010.05.09	1,980,000	2,277,000
宋国华	监事	2009.02.10	2010.05.09	0	0
吴铁山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09.03.06	2010.05.09	0	0
苏俐	财务总监	2005.08.15	2010.05.09	1,980,000	2,277,000
合计	-	-	-	6,480,000	7,452,000

注 1：股份发生变动系参与本次配股所致。

注 2：公司自然人股东、离任高管程传海先生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 6,940,000 股，全部为高管锁定股，本次配股后持有公司股份 7,981,000 股；公司自然人股东、重要管理人员谢春雨先生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 1,785,000 股，全部为高管锁定股，本次配股后持有公司股份 2,052,750 股；公司自然人股东、重要管理人员赵孝国先生及核心技术人员白玉民先生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

份 1,485,000 股，全部为高管锁定股，本次配股后各持有公司股份 1,707,750 股。上述股东 IPO 时承诺所持股份锁定按照公司高管管理，本次配股后公司高管锁定股东共计增加 2,483,250 股。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汽”）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一汽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中国一汽为中央直属特大型国有企业，直属于国务院国资委，注册资本 379,800 万元，注册号码为 220101010003672。1953 年奠基兴建，经过五十多年的发展，中国一汽已经成为国内最大的汽车企业集团之一。中国一汽控制的上市公司共有四家，分别是一汽轿车（000800）、一汽富维（600742）、一汽夏利（000927）、启明信息（002232）。

中国一汽的业务范围：汽车及汽车配件、小轿车及小轿车配件、旅游车及旅游车配件、汽车修理、动能输出、机械加工、建筑一级；汽车技术研发。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一汽的总资产 358.63 亿元、净资产 145.46 亿元，2008 年度实现主营收入 17.61 亿元，净利润为 28.43 亿元（母公司口径）。

截至本上市公告日，中国一汽持有发行人 142,038,817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48.67%，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且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形。

四、本次上市后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2010年3月22日收盘后，发行人股东总数为31,663人，其中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142,038,817	48.67
2	长春净月潭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413,000	7.34
3	程传海	7,981,000	2.73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6,380,182	2.19
5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25,000	1.38
6	吴建会	2,898,000	0.99
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2,285,071	0.78
8	任明	2,277,000	0.78
9	苏俐	2,277,000	0.78
10	黄金河	2,070,000	0.71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配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615,000	57.27	21,842,249	167,457,249	57.3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625,000	42.73	15,738,076	124,363,076	42.62
三、股份总数	254,240,000	100	37,580,325	291,820,325	100

（二）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本次配股完成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配售得到的股票仍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其与原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流通时点相同。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实际发行 37,580,325 股

二、发行价格：7.58 元/股。

三、发行方式：本次发行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以及同时持有有限售条件股及无限售条件股的股东采取网下定价发行的发行方式进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四、募集资金总额情况：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84,858,863.50 元，募集资金利息为 6,779.89 元。

五、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1,050.58 万元（包括承销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配股登记费用以及路演推介和媒体宣传费用，每股发行费用为 0.2796 元。

六、募集资金净额：27,435.99 万元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2.7461 元（按照 200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发行后每股收益：0.2267 元（按照 2008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配股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九、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的验证情况：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截至 2010 年 3 月 22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出具了新增股本实收情况的验证报告（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 030 号），经会计师审验，截至 2010 年 3 月 22 日，发行人实际已向原股东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7,580,325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284,858,863.5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505,759.32 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779.8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74,359,884.07 元。其中计入股本 37,580,325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36,779,559.07 元。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发行人已于 2009 年 10 月 22 日披露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文件。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保荐代表人：王 融 全 泽

项目协办人：张代伟

项目经办人：陈磊、刘晓勇、柴任澎、谢明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603 室

电 话：(010) 88086668

传 真：(010) 88087880

二、保荐人的保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启明信息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启明信息申请本次配股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意保荐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的股票上市。

特此公告

发行人：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